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安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 2022 年安阳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 责任分工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人民政府各部门及有关单位：

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 2022 年河南省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豫政办〔2022〕47 号）要求，为推动 2022 年我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落细，现将《2022 年安阳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分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各乡（镇）政府及有关单位要对照责任分工，细化工作任务，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科室和责任人，确定完成时限，制定工作台账，要不断加强组织保障和指导监督，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于每月 24 日前将工作进展情况纸质盖章扫描件报送至电子邮箱，确保 10 月底前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联 系 人：李红伟

联系电话：5970073

电子邮箱：ayxzwgkk@163.com

2022年7月19日

2022 年安阳县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责任分工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一) 加强涉及市场主体信息的市场主体信息公开。		1.精准把握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提高涉及市场主体决策公开的靶向性和质量。	县政府有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2			2.围绕加快灾后恢复重建、创新驱动发展、构建现代产业体系、新型城镇化建设、推进乡村振兴、生态环境治理、民生事业发展等重点工作，及时公开进展情况、取得成效和后续举措，切实稳定市场预期，不断增强发展信心。	县发展改革委、县财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县住建局、县农业农村局、县乡村振兴局、县民政局、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政务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3		3.强化涉企政策集成公开，集中公开产业发展、准入标准、资金补贴、项目申报、人才引进、科技创新等企业关心的信息。	县工业和信息化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4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4.加大对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严重的餐饮、住宿、零售、文化、旅游、客运等行业相关帮扶政策的公开力度，促进稳就业和消费恢复。	县发展改革委、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文广体旅局、县交通运输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5	(一)加强涉及市场主体的信息公开。	5.及时关切和回应“堵点”问题，推动优化投资和建设环境。	县发展改革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6		6.持续推进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信息公开工作，为各类市场主体规范健康发展营造诚信守法、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7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二）加强涉及减税降费的信息公开。	1.围绕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深化“万人助万企”活动，系统梳理、集成发布、智能推送各项减税降费政策，特别是大规模增值税抵退税政策，帮助基层执行机关和纳税人缴费人第一时间全面了解、使用政策，确保应知尽知、应享尽享。	县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8		2.加大涉企收费信息公开力度，严控涉企收费。	县财政局、县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9		3.开展税收优惠政策咨询和政策辅导，优化12366纳税服务平台智能咨询功能。	县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0		4.依托税务网站完善统一规范的税费政策库，动态更新并免费开放。	县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1		5.加大对骗取税费优惠典型案例的曝光力度，形成有效震慑。	县税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2		1.认真贯彻落实《政府工作报告》要求，依法依规做好扩大有效投资相关规划、政策文件及重大建设项目信息公开工作，加大释放消费需求、持续推进“三批”等信息公开力度，积极引导市场预期。	县发展改革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13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2.密切关注重大建设项目舆情，及时作出回应。	县政府各有关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14		3.聚焦基础设施补短板、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吸引社会资本参与等重点领域，加大政策公开力度，加强政策咨询服务，推动扩大有效投资。	县发展改革委、县财政局、县金融服务中心，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5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严格执行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各项制度，统筹用好各类信息发布平台，发布疫情防控要求并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及时通报疫情台式和防控工作进展、权威回应涉疫舆情、加强疫苗接种和防疫知识科普宣传。	县卫生健康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16	(四)持续做好疫情防控信息公开工作。	2.强化疫情防控信息发布协调，确保发布信息准确、一致。	县卫生健康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17		3.进一步规范流调信息发布和管理，保护个人隐私，避免对当事人正常生活产生不当影响。	县卫生健康委，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18		1.落实就业优先政策，重点加强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政策宣传引导，突出抓好退役军人、农民工、城镇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就业创业政策服务信息公开。加强政策宣讲和推送工作，将各级政府出台的就业支持政策及时传达至相关群体。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19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五)强化稳就业保就业信息公开。	2.加大减负稳岗扩就业政策解读和政策培训工作的力度，加强对基层执行机关的政策培训，推进各项政策“快、准、实”落地。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20		3.动态公开技能培训政策规定及经办流程，让更多群众能够知悉，并获得就业培训机会，以公开助力高质量推进“人人持证、技能河南”建设。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21	一、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六)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	落实国务院有关部门出台的教育、卫生健康、供水、供气、供热、供电、环境保护、公共交通等8个领域的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规定，深入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更好维护市场秩序和人民群众切身利益。	县教育局、县卫生健康委、县住建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交通运输局，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22	二、提高政策公开质量。	(七)持续做好规章集中公开。	巩固规章集中公开工作成果，建立健全规章动态更新工作机制，高质量发布现行有效规章正式文本，稳步推进规章历史文本收录工作，2022年年底前完成现行有效规章历史文本收录工作。	县司法局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23	二、提高政策公开质量。	(八) 扎实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集中公开。	县司法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4		2.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逐步探索建立本地、本系统统一的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库, 建立健全动态更新工作机制。	县司法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5		各乡镇、各部门在政府网站公开的政策文件, 要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各级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要加强统筹, 更好发挥政策集中公开成果的积极作用, 以完整准确、动态更新的现行有效制度体系, 为行政机关办理政务服务事项、编制各类权责清单提供基本依据。加强政策集中公开成果的推广应用, 持续调整优化主题划分, 鼓励围绕群众、企业办事创业需求和关注热点, 探索新增特色主题分类, 便于社会公众查阅使用, 保障和监督行政机关有效实施行政管理。	县司法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26	二、提高政策公开质量。	(十) 优化政策咨询服务。	1.加大政策咨询窗口建设力度,提高政务服务便民热线、实体服务大厅的政策咨询服务水平,更好解答生育、上学、就业、创业、养老、医疗、纳税、疫情防控等方面与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问题。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7			2.加强人工智能等技术运用,建设统一的智能化政策问答平台,围绕各类高频政策咨询事项,以视频、图文解答、文字等形式予以解答,形成政策问答库并不断丰富完善。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28	三、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十一) 规范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	1.进一步增强公开工作规范意识,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开展保密审查,防止泄露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和敏感信息,防范数据汇聚印发泄密风险。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29			2.认真执行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审理制度,依法审理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案件。	县政府办公室, 各乡镇、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30	(十二) 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	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更好统筹信息公开与安全保密，准确把握不同类型公开要求，综合考虑公开目的、公开效果、后续影响等因素，科学合理确定公开方式。公开内容涉及社会公众利益调整、需要广泛知晓的，可通过互联网等渠道公开。公开内容仅涉及部分特定对象，或者相关规定明确要求在特定范围内公开的，要选择合适的公开方式，防止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或者泄露个人隐私、商业秘密。	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31	三、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1.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确保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	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32	(十三) 加强公开平台建设。	2.2022年年底前，全县政府网站和政务类移动客户端全面支持互联网协议第6版。	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33		3.深入推进政府网站集约化，强化政务新媒体矩阵建设，加强地方、部门协同，及时准确传递党和政府权威声音。	县政府各部门，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34	三、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十三) 加强公开平台建设。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35		4.规范高效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平台网民留言。 5.持续做好政府公报工作。	县政府办公室
36	三、夯实公开工作基础。	1.县级政府要及时公开涉农补贴申报信息, 同时汇总当年面向农村的各类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实际发放结果, 2022 年年底前将发放结果以村为单位通过村务公开栏公开, 公开期满后相关材料留存村委会供村民查询。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37		2.更好适应基层群众信息获取习惯和现实条件, 着力加强电话解答、现场解答等政策咨询渠道建设, 推动政务公开与村(居)务公开协调联动。	各乡、镇人民政府
38		3.务实推进政务公开专区建设, 为基层群众提供政府信息网上查询、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接收、政策咨询等服务。	县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39	(十五) 严格落实主体责任。	推动落实信息发布、政策解读和政务舆情回应主体责任。在发布重大政策的同时做好解读工作,主动释疑解惑,积极引导舆论,有效管理预期。充分评估政策本身可能带来的各种影响,及时机和形势可能产生的附加作用,避免发生误解误读。加强政务舆情监测和风险分析,前瞻性做好引导工作,更好回应人民群众和市场主体关切,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40	四、强化工作指导监督。	1.各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管部门要切实履行法定职责,进一步加强工作指导,积极主动帮助下级单位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重大疑难问题,确保各项工作平稳有序。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41	(十六) 有效改进工作作风。	2.加强业务培训,将《信息公开条例》和政务公开纳入公务员初任培训课程,各乡镇、各部门年内组织政务公开培训不少于1次。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42		3.进一步规范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地县级以下政府不再开展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下级单位不得与上级单位委托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政务公开咨询、培训、外包等业务合作。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序号	工作任务	工作要求	责任单位
43	(十六) 有效改进工作作风。	4.行政机关向社会公开发布排名结果或问题通报的, 要按程序报本行政机关主要负责同志批准。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44	四、强化工作指导监督。	1.各级政府信息公开主管部门要对照本要点责任分工提出的重点任务, 梳理形成本地、本系统工作台账, 结合实际制定年度政务公开工作任务清单, 明确责任主体和时限要求, 系统有序推动, 确保 10 月底前落实到位。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45		2.要对上一年度工作要点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 未完成的要依法督促整改。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
46		3.要将本要点责任分工落实情况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公开, 接受社会监督。	县政府各部门, 各乡、镇人民政府